



中國醫藥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Center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 班別：

藝術治療多重面向工作坊

■ 課程時間：

113年10月19日~12月14日，隔週六09:30-17:00（12:30-14:00休息）共30小時。

■ 課程內容及目標：

本工作坊包括藝術治療多元主題，及各樣媒材體驗。由多位專業藝術治療師共同授課，將可瞭解藝術治療之基本概念、於不同人口群與實務場域之運用。藉由體驗整個過程，參與者在自我覺察及藝術表達之間形成有意識之連結，有助於情緒整合及建立助人專業之基礎。

※通過完整課程且缺課時數不超過10小時(小於等於)，將可取得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藝術治療多重面向工作坊」修讀證明，並且此課程申請台灣藝術治療學會積分審查中。

課程主題簡述

1. 兒童及親子關係的藝術治療工作坊
2. 校園中的藝術治療工作坊
3. 社區裡的照顧單位-藝術治療之應用
4. 藝術治療於醫療創傷與生命整合的應用
5. 社區裡的藝術治療工作坊（地方創生）

※隔周上課，10/19、11/02、11/16、11/30、12/14。

※藝術治療概論和工作坊有什麼差異呢？

概論是6小時裡面實作1~1.5小時

工作坊是大概3小時裡面實作1.5小時

工作坊理論會少一些,但也會帶入一些聯想. 身體感受練習跟圖像影片的創意連結等等

※課程內容會視學員情況及需求做適當調整

■ 任課教師：

課程負責(授課)老師:江芊玥老師

東海大學音樂系治療組兼任助理教授、中國醫藥大學兒童醫院 兼任藝術治療師、瑞信兒童友善醫療基金會藝術治療師、英國 Queen Margret University 藝術心理治療碩士、英國 Health Profession Council 註冊第 AS15113號藝術治療師、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會員(TRAT 2015-010)、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督導 (TRATS-2022003)

授課老師:于珮懿老師

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勝利之家 專案藝術治療師暨督導、高雄社團法人台灣智青之友協會 專案藝術治療師、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嘉義縣私立敏道家園 專案藝術治療師、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信望愛智慧發展中心 專案藝術治療師暨督導、恩波利亞州立大學藝術治療研究所碩士、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會員(TRAT 2012-043)、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督導(TRATS-2022004)

授課老師:陳彥彤老師

現任職能治療所藝術治療師、臺中市兒少保護個案親職賦能計畫親職引導員。曾任臺中榮民總醫院 安寧緩和醫學科 專任藝術治療師。英國Queen Margret University 藝術心理治療碩士、英國Health Profession Council 註冊第AS16006號藝術心理治療師、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會員(TRAT 2019-004)、臺中市社會局核可 早期療育藝術療育師

授課老師:詹惟文老師

現任心星職能語言治療所、星嶼心理職能語言治療所藝術治療師。曾任台東基督教醫院行動早療藝術治療師。英國Queen Margret University 藝術心理治療碩士、英國HCPC註冊藝術心理治療師(AS15912)、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藝術治療師 (TRAT 2019-008)

授課老師:朱澄蓉老師

現任童綜合醫院恩寧病房 藝術治療師、童綜合醫院兒童發展中心 藝術治療師、台中榮民總醫院兒童保護病房 藝術治療師、羅漢普頓大學藝術治療碩士、英國HCPC註冊藝術心理治療師(AS17035)、臺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會員(TRAT 2024-001)

授課老師:陳慧馨老師

社團法人國際兒童能力促進協會 職能治療師、台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系早期療育班碩士、高考職能治療師(字第002290號)、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職前訓練證書

授課老師:林彥廷老師

現職行動藝術治療師、中山醫學大學兼任講師、台中慈光基金會-慈心兒少之家 藝術治療師、台中瑪利亞基金會愛心家園 專案藝術治療師、拾月拾日心理治療所 藝術治療師、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罕病照護暨遺傳中心 合作藝術治療師、國立成功大學國際傷口修復與再生中心 合作藝術治療師、東海大學推廣部藝術治療學分班 課程偕同負責人、英國倫敦大學金匠學院藝術心理治療碩士、英國HCPC註冊藝術心理治療師(AS15949)、臺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會員(TRAT 2019-003)

授課老師:林冠好老師

觀瑜伽Gwen Yoga創辦人、正念瑜珈師、南華大學通識中心講師、南投縣濁水溪社區大學講師、美國催眠治療師、台灣正念學學會正念療育師、南華大學生死學所碩士、教育部部定講師(講字第145812號)、資深臨床護理師、護理師(護理字第088035號)

授課老師:侯宜君老師

東海大學進修推廣部藝術治療課程講師、臺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兼任心理師、前台南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心理師督導、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藝術治療師、台灣藝術治療學會專業認證

藝術治療督導(TRAT 2012-030)、諮商心理師(諮心字第001389號)、諮商心理師督導專業認證(臺輔諮督證第106004號)

課程大綱：

日期	時間	課程主題	授課老師
10/19	09:30-12:30	築藝道橋：藝術治療促進親職功能與親子互動	陳彥彤
	14:00-17:00	兒童創傷療癒-感官律動調節的治療模式 (早療中心的職能+藝術治療)	陳慧馨 江芊玥
11/02	09:30-12:30	藝術治療在校園系統中的心理創傷與危機處遇介入	侯宜君
	14:00-17:00	藝術治療在大學校園之相關應用	詹惟文
11/16	09:30-12:30	兒少安置機構中隱形的創傷-藝術治療(社區)	江芊玥
	14:00-17:00	銀髮長者的藝術治療(社區)	于珮懿
11/30	09:30-12:30	藝術治療如何療癒醫療創傷	江芊玥
	14:00-17:00	藝術治療運用於緩和醫療中	朱滢蓉
12/14	09:30-12:30	藝術治療運用於精神社區工作與開放畫室	林彥廷
	14:00-17:00	成人紓壓-睡眠議題與身心潛意識連結(正念瑜珈+藝術治療跨專業合作)	林冠妤 江芊玥

■ **招生對象：**此課程歡迎工作會接觸到兒童/成人/長者之照顧者、老師等專業人員，也歡迎對藝術治療有興趣之人士。

■ **課程費用：**課程人數:25位，額滿為止。

學費12,500元，新生另收報名費300元。(不含中午餐食)

■ **上課地點：**

中國醫藥大學 台中市學士路91號(學士路、英才路交叉口)

■ **主辦單位：**

中國醫藥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 **優待辦法(須提供證明影印本)書籍費用不打折：**

1)中亞聯大暨醫療體系教職員生，免收報名費，學費打8折。

2)本校與亞洲大學校友，免收報名費，學費打8折。

3)推廣教育中心之舊生，免收報名費。

4)身心障礙人士、高齡就學(滿65歲)及中亞聯大暨醫療體系志工，學費打8折，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

5)團體報名3人以上，學費以8折優待，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以團體報名後至課程結束前申請退費或順延課程，就讀總人數不足3人須補足學費差額。

6)持有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晶緻認同卡學費打8折，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

@上列祇擇一優待，不得重複。

凡符合以上資格者，請於報名時自行提供證明檔影本，否則恕不優惠，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

1. 請至「線上報名系統」：https://webap.cmu.edu.tw/Actregister/act_detail.aspx?act=3469

2. 報名完成後，請提供【個人證件影本】以核實報名身分並完成報名流程

《繳費方式》：若收據需開立抬頭及統一編號，請於繳費時告知，收據開立後無法更換。

1. 郵政劃撥

帳號：22182041

戶名：中國醫藥大學

請於劃撥單上「備註欄」註明班別及學員姓名。

2. 匯款轉帳

帳戶名稱：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

銀行名稱：土地銀行北台中分行(0050773)

銀行帳號：077051025001

請於匯款後，來電04-2205-4326告知班別及學員姓名、轉匯帳號後5碼及匯款金額。

3. 繳費截止日前至現場繳費(受理時間：週一至週五08:10-17:00)

請至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宿舍一樓推廣教育中心繳費(學士路與英才路交叉口天橋下)

■ 退費辦法 (報名費不退，退費程式請參照本中心之“退費注意事項”)：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2. 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3. 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4.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如欲申請退費，勿以口頭告知為憑；請填妥「退費申請單」，並備妥相關文件(如存摺影本等)，向本中心提出申請，文件未齊全者恕不受理。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或報名人數已滿，應全額無息退還已繳費用

*溢繳費用者，應全額退還所溢繳之金額

■ 注意事項：

1. 報名後請留意本中心網站所公佈之最新消息。

2. 若上課前未收到通知，請於開課前二天來電確認是否開班，以告知上課地點。

3. 本中心保有課程及師資調整之權利。

4. 課程中，因涉及個案隱私之分享及為尊重講師著作權，非經允許請勿錄影、錄音、拍照等。

5. 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缺課，無法補課及要求退費。

■ 備註：

1. 為讓學員能夠專心且獨立完成課程，並維持老師教學順暢，請諒解無法開放學員及老師以外的人員進入教室旁聽或觀課、錄影，以維持教室秩序。

2. 報名截止日為**113/10/06**

3. 若人數不足本中心保留不開班或延期之權利。